证券代码：002898　证券简称：*ST赛隆　公告编号：2025-047

赛隆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长、董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因赛隆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制权已发生变更，公司于近日收到董事长兼总裁蔡南桂先生，董事唐霖女士，董事兼常务副总裁刘达文先生，董事兼副总裁李剑峰先生，董事、副总裁、董事会秘书张旭女士，董事邓拥军先生，独立董事潘传云先生，独立董事陈小辛先生，独立董事李公奋先生，副总裁王星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具体情况如下：

蔡南桂先生申请辞去董事长、董事、总裁、战略决策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辞职后蔡南桂先生将继续担任公司其他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蔡南桂先生不存在应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蔡南桂先生现持有公司股份67,512,703股，持有公司股东珠海横琴新区赛隆聚智投资有限公司47.23%股权。辞职后，蔡南桂先生仍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规定。

唐霖女士申请辞去董事、战略决策委员会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辞去上述职务后唐霖女士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唐霖女士不存在应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唐霖女士现持有公司股份7,223,911股，其辞任前述职务后，仍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规定。

刘达文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董事、常务副总裁、战略决策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辞去上述职务后刘达文先生将继续在公司工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刘达文先生不存在应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刘达文先生持有公司股东珠海横琴新区赛普洛投资中心（有限合伙）656,561元出资额，持有公司股东珠海横琴新区赛隆聚智投资有限公司4.09%股权。其辞任前述职务后，所持股份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规定。

李剑峰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董事、战略决策委员会委员职务，辞去上述职务后李剑峰先生继续担任公司副总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剑峰先生不存在应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李剑峰先生持有公司股东珠海横琴新区赛普洛投资中心（有限合伙）688,875元出资额且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100股，其辞任前述职务后，所持股份仍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规定。

张旭女士申请辞去公司董事、战略决策委员会委员职务，辞去上述职务后张旭女士继续担任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旭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邓拥军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董事、战略决策委员会委员职务，辞去上述职务后邓拥军先生继续在公司工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邓拥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潘传云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其辞职报告自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之日起生效，辞去上述职务后潘传云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潘传云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陈小辛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其辞职报告自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之日起生效，辞去上述职务后陈小辛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小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李公奋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其辞职报告自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之日起生效，辞去上述职务后李公奋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公奋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王星先生申请辞去公司副总裁职务，辞职后王星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星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上述董事的辞职将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公司章程》规定的最低人数，因此，在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新任董事前，上述董事将继续履行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职务。高级管理人员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尽快完成董事会补选工作，并及时完成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蔡南桂先生作为公司创始人、董事长，在任期间对公司的战略决策和合规治理、稳健经营等方面做出了重大贡献，公司董事会对蔡南桂先生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卓越贡献表示诚挚的敬意和衷心感谢！

唐霖女士、刘达文先生、李剑峰先生、张旭女士、邓拥军先生、潘传云先生、陈小辛先生、李公奋先生、王星先生在公司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高质量发展发挥了重要作用，公司对此表示诚挚的敬意和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赛隆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8月11日

证券代码：002898　证券简称：*ST赛隆公告编号：2025-051

赛隆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赛隆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1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决定于2025年8月26日在珠海市香洲区南湾北路31号2单元21层公司会议室采取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4.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2025年8月26日（星期二）15: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8月26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8月26日9:15-15:00。

5. 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 股权登记日：2025年8月19日（星期二）。

7. 出席对象：

（1）截至2025年8月19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上述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其他相关人员。

8. 会议地点：珠海市香洲区南湾北路31号2单元21层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名称及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补选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6人
1.01	选举贾晋斌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陈科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陈顿斐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选举张光扬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5	选举陈榕辉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6	选举李童瑶女士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补选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2.01	选举王淑芳女士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张建民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选举张凯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非累积投票议案	
3.00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4.00	审议《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5.00	审议《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11日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中证网（https://www.cs.com.cn/）的相关公告文件。

议案1、议案2采用累积投票方式选举，根据相关规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提交股东大会进行表决。议案3、议案4、议案5属于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需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 现场会议登记方式：法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二。

异地股东可以在登记截止日前用传真或信函方式登记，并请进行电话确认。但出席会议签到时，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必须出示原件。

2. 登记时间、地点：2025年8月20日上午9:00—11:30，下午13:00—16:00，到公司证券事务部办理登记手续。

3. 会议联系方式

（1）会议联系人：证券事务部

（2）地址：珠海市香洲区南湾北路31号2单元21层

（3）邮政编码：519060

（4）电话：0756-3882955

（5）传真：0756-3352738

（6）电子邮箱：ir@sl-pharm.com

4. 注意事项：

（1）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于会前半小时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2）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到重大突发事件的影响，则本次会议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3）本次股东大会期间，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赛隆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8月11日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赛隆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362898

2. 投票简称：赛隆投票

3. 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特别提示如下：

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A投X1票	X1票
对候选人B投X2票	X2票
...	...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①选举非独立董事（如提案1，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6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6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6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选举独立董事（如提案2，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3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3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4. 本次股东大会不设总议案。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5年8月26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8月26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9:15至下午3: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于2025年8月26日召开的赛隆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公司/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

本公司/本人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是否可以按个人意愿表决：

☐ 可以　　☐ 不可以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累积投票提案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00	《关于补选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6人	选举票数		
1.01	选举贾晋斌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陈科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陈顿斐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选举张光扬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5	选举陈榕辉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6	选举李童瑶女士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补选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选举票数		
2.01	选举王淑芳女士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张建民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选举张凯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非累积投票提案				
3.00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4.00	审议《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5.00	审议《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注：对累积投票议案请填写相应票数；对非累积投票议案，股东根据本人意见对审议事项选择同意、反对或弃权，并在相应表格内打“√”，三者中只能选其一，选择一项以上的无效。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证件号码：

委托人持股性质：

委托人持股数量：　　股

委托人证券账户号：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委托书有效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备注：1、单位委托必须加盖单位公章。

2、委托人应在授权委托书相应“☐”中用“√”明确受托人是否可以按个人意愿表决。

证券代码：002898　证券简称：*ST赛隆　公告编号：2025-050

赛隆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赛隆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10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陈科先生担任公司总裁，任期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该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陈科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赛隆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8月11日

附件：陈科先生简历

陈科先生：1986年出生，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国籍，有香港居民身份证。曾就职于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合伙）、北京奇虎科技有限公司，中投信联（深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曾任苏州倾襄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现任苏州互襄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投资合伙人。

截至目前，陈科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证券代码：002898　证券简称：*ST赛隆　公告编号：2025-049

赛隆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赛隆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10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补选非独立董事情况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控股股东海南雅亿共赢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提名，并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通过，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贾晋斌先生、陈科先生、陈顿斐先生、张光扬先生、陈榕辉先生、李童瑶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任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二、补选独立董事情况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控股股东海南雅亿共赢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提名，并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通过，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王淑芳女士、张建民先生、张凯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任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已征得候选人本人同意，与公司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具备法律法规要求的专业性和独立性。其中王淑芳女士已取得独立董事任职资格证书，张建民先生、张凯先生承诺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交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培训证明。

本次董事会补选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以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董事候选人选举通过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中独立董事的人数不少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也不存在连任本公司独立董事任期超过六年的情形，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前，现任董事会成员仍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履行公司董事职务。

特此公告。

赛隆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8月11日

附件：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 贾晋斌先生：1970年出生，医学博士、金融学博士、外科学博士后，山西医科大学客座教授，博士生导师，主任药师，中国国籍，有香港居民身份证。曾任深圳市康哲药业有限公司产品经理、市场总监及医学总监，康哲医药研究（深圳）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中国医药生物技术协会常务理事、美国癌症研究会（AACR）会员，中国医药生物技术杂志编委、《医学临床研究》杂志理事会理事兼秘书、杂志社副社长、副总编、《新药研究论坛》报总编辑。曾获得深圳市高层次人才、深圳市宝安区高层次人才。现任深圳中睿杰康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迈迪康医疗用品（湖南）有限公司监事。

截至目前，贾晋斌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2. 陈科先生：1986年出生，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国籍，有香港居民身份证。曾就职于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合伙）、北京奇虎科技有限公司，中投信联（深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曾任苏州倾襄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现任苏州互襄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投资合伙人。

截至目前，陈科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已征得候选人本人同意，与公司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具备法律法规要求的专业性和独立性。其中王淑芳女士已取得独立董事任职资格证书，张建民先生、张凯先生承诺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交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培训证明。

本次董事会补选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以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董事候选人选举通过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中独立董事的人数不少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也不存在连任本公司独立董事任期超过六年的情形，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前，现任董事会成员仍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履行公司董事职务。

特此公告。

赛隆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8月11日

附件：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 贾晋斌先生：1970年出生，医学博士、金融学博士、外科学博士后，山西医科大学客座教授，博士生导师，主任药师，中国国籍，有香港居民身份证。曾任深圳市康哲药业有限公司产品经理、市场总监及医学总监，康哲医药研究（深圳）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中国医药生物技术协会常务理事、美国癌症研究会（AACR）会员，中国医药生物技术杂志编委、《医学临床研究》杂志理事会理事兼秘书、杂志社副社长、副总编、《新药研究论坛》报总编辑。曾获得深圳市高层次人才、深圳市宝安区高层次人才。现任深圳中睿杰康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迈迪康医疗用品（湖南）有限公司监事。

截至目前，贾晋斌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2. 陈科先生：1986年出生，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国籍，有香港居民身份证。曾就职于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合伙）、北京奇虎科技有限公司，中投信联（深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曾任苏州倾襄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现任苏州互襄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投资合伙人。

截至目前，陈科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3. 陈顿斐先生：1987年出生，金融工程硕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Knights Genesis Group管理合伙人和首席运营官、中国与全球化智库理事。现任北京中清国华投资有限公司、华医中清（北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金镒（珠海）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业务董事总经理，骑士道同（杭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监事，海南雅亿共创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海南雅亿共赢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截至目前，陈顿斐先生持有公司控股股东海南雅亿共赢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海南雅亿共创科技有限公司40%股权，并担任控股股东海南雅亿共赢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海南雅亿共创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除此之外，陈顿斐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 张光扬先生：1985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深圳迈瑞医疗公司管理培训生、美国柯惠医疗公司外科缝线部门销售代表、美国强生医疗高级灭菌产品部门中国南区销售经理、美国美敦力公司新兴市场与私立医院部门外科业务线负责人、英国康维德医疗高级伤口敷料业务AWC高级伤口管理部门东大区经理、美国丹纳赫集团旗下贝克曼库尔特公司商务运营与试剂销售部门副总监、美国Avanos医疗公司大中华区业务负责人和企业监事、德国medi医疗骨科业务部负责人、现任伽玛锐迪（上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总经理。

截至目前，张光扬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5. 陈榕辉先生：1980年出生，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综合业务部部长、福建省星云大数据应用服务有限公司主任工程师。现任北京企展边缘计算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

截至目前，陈榕辉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除在公司控股股东海南雅亿共赢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合伙人北京企通富源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之执行事务合伙人北京企展边缘计算科技有限公司任总经理外，陈榕辉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6. 李童瑶女士：1995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注册会计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项目经理，现任企展控股有限公司高级财务经理、北京企展边缘计算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北京企通富源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代表。

截至目前，李童瑶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在公司控股股东海南雅亿共赢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合伙人北京企通富源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任执行代表，并且担任北京企通富源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北京企展边缘计算科技有限公司的财务总监，除上述关联关系以外，李童瑶女士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 王淑芳女士：1969年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中央财经大学会计学院副教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北京光环新网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北京中科晶上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公司）独立董事、樱桃谷育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北京金融街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非上市公司）外部董事、北京宣房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非上市公司）外部董事、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教育培训专家。

截至目前，王淑芳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王淑芳女士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2. 张建民先生：1972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深圳市政集团深圳市政集团经营部长、副总经理，广东扬权律师事务所创始合伙人，广东微众律师事务所首席合伙人，现任北京市东卫（深圳）律师事务所联合创始人、党支部书记。

截至目前，张建民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张建民先生暂未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承诺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交所认可的独立董事培训证明。

3. 张凯先生：1981年出生，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广州市政务信息技术中心副主任科员、广州市电子政务服务中心门户网站编辑部部长、腾讯云计算（北京）有限责任公司政务行业架构师-政务行业东区技术负责人、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现任广州市中网数据要素发展研究院院长、理事。

截至目前，张凯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证券代码：002898　证券简称：*ST赛隆　公告编号：2025-048

赛隆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赛隆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8月8日以书面方式通过专人送出、传真、电子邮件相结合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于2025年8月10日在珠海市香洲区南湾北路31号2单元21层公司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蔡南桂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控制权变更，非独立董事蔡南桂先生、唐霖女士、刘达文先生、李剑峰先生、张旭女士、邓拥军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董事及相关专门委员会委员职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控股股东海南雅亿共赢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提名，并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通过，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同意提名贾晋斌先生、陈科先生、陈顿斐先生、张光扬先生、陈榕辉先生、李童瑶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以上董事候选人中没有职工代表，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人数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本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9）。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以上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提名贾晋斌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表决票数9票，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提名陈科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表决票数9票，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提名陈顿斐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表决票数9票，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提名张光扬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表决票数9票，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提名陈榕辉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